

四川成飞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监事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四川成飞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通知于2021年2月26日以电子邮件、书面送达方式发出，并于2021年3月2日发出了变更会议时间的通知。

2.召开监事会会议的时间、地点和方式：本次监事会会议于2021年3月30日在四川省成都市以现场会议与通讯结合形式召开。

3.会议的出席人数：本次会议应出席表决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其中李国春先生以通讯方式参会并表决。

4.会议的主持人：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李国春主持。

5.会议的召开合法合规：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 审议通过了《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情况：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该议案获得通过。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 审议通过了《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情况：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该议案获得通过。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020年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98,375万元，比上年同期减少41.26%；实现利润总额13,747万元，比上年同期减少82.24%；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11,888万元，比上年同期减少81.50%。2019年6月公司完成锂电业务重组后，锂电业务不再纳入公司合并范围，故2020

年公司营业收入大幅减少；同时，2019年公司因锂电业务重大资产重组获得大额重组收益，因此公司2020年利润总额、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相较于2019年下降较多。

上述财务指标已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审计报告》（致同审字（2021）第110A006539号）确认。

3. 审议通过了《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表决情况：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该议案获得通过。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确认，2020年度母公司实现净利润113,799,161.95元，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有关规定，提取10%的法定公积金11,379,916.20元，加上以前年度结转的未分配利润508,235,138.39元，减本年派发的2019年度分配利润21,523,760.58元，截至2020年度累计未分配利润余额为589,130,623.56元。

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2020年末总股本358,729,343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元（含税），共派发现金股利35,872,934.30元；送红股0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监事会认为，本次利润分配预案与公司发展成长相匹配，分配预案符合公司实际情况，未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符合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公司章程》及《公司股东分红回报规划（2020-2022年）》等相关规定，有利于公司的正常经营和健康发展。

4. 审议通过了《2020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表决情况：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该议案获得通过。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的四川成飞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020年年度报告摘要》详见2021年4月1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2020年年度报告全文》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5. 审议通过了《2020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表决情况：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该议案获得通过。

监事会认为，公司根据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遵循内部控制的基本原则，按公司实际情况，已基本建立了公司的内部控制制度体系并得到较为有效的执行。《公

司 2020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全面、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的实际情况。

详细内容见 2021 年 4 月 1 日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0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6. 审议通过了《2021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

表决情况：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该议案获得通过。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7. 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公司第七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该议案获得通过。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第七届监事会李潮江监事因工作调整辞去监事职务，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按照相关法律程序对监事进行补选。经监事会表决，同意提名徐林先生（简历见附件 1）为公司第七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

同时，公司第七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刘林芳女士因工作调整辞去职工代表监事职务，根据公司章程规定，经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张琳女士（简历见附件 2）当选为公司第七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

第七届监事会中最近二年内曾担任过公司董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的监事人数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三、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四川成飞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 年 4 月 1 日

附件 1:

第七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简历

徐林先生，男，1969 年 10 月出生，中共党员，在职研究生学历，高级工程师。历任成飞公司子弟中学教师；成飞公司团委工作部干事、办公室秘书、人事处综合管理室副主任、人事处综合管理室主任、人事处处长助理兼综合管理室主任、人事处副处长(主持工作)、人力资源部(党委组织部)副部长、数控加工厂党委书记兼副厂长；中国航空天津服务保障公司综合管理部部长；成飞公司数控加工厂党委书记兼副厂长、成飞公司材料采购部部长、党委副书记、成飞公司物流中心主任、党总支副书记；成飞集成副总经理。现任成飞集成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徐林先生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其他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不存在以下情形：（1）《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2）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期限尚未届满；（3）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期限尚未届满；（4）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5）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6）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7）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附件 2:

第七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简历

张琳女士，女，1995 年 11 月出生，中共党员，本科学历，助理政工师。曾任成飞集成技术部设计一室结构设计员，现任成飞集成纪检部/审计法律部纪检员兼审计员。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张琳女士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其他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不存在以下情形：（1）《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2）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期限尚未届满；（3）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期限尚未届满；（4）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5）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6）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7）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